

鞍山市生态环境局海城分局对辽宁北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孔马滑石矿筛分技改项目等 2 个环境影响评价文件
拟作出审批意见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经审议，我局拟对辽宁北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孔马滑石矿筛分技改项目等 2 个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意见。为保证审批意见的严肃性和公正性，现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基本情况予以公示。公示期 2023 年 7 月 6 日-2023 年 7 月 12 日（5 个工作日）。

电话：0412-3162793

通讯地址：海城市北顺城路 34 号 鞍山市生态环境局海城分局综合业务科（114200）

听证权利告知：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，自公示起 5 个工作日内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可提出听证申请。

序号	项目名称	建设地点	建设单位	环评机构	建设项目概况	主要对策和措施
1	辽宁北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孔马滑石矿筛分技改项目	海城市马风镇孔马村	辽宁北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中冶焦耐（大连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本项目位于海城市马风镇孔马村，总投资 35 万元，属开采矿山配套的矿石筛分项目，在矿区现有一采区内原有库房内安装四台振动筛，年筛分滑石矿 81000 吨。	1. 生产工序均应设置于封闭车间内，物料放置于封闭库房内。在上料、筛分和下料等产尘工序设集气罩，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，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—1996）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后经高度符合要求的排气筒排放。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控制，确保厂界废气浓度达标。 2. 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分区防渗措施，切实保护地下水。 3 优选低噪声设备，对产噪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、消声、隔声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1 类标准要求。 4. 做好固体废物处理处置，确保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收集及处理分别对应满足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20）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相关要求。
2	辽宁北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杨家甸滑石矿筛分技改项目	海城市牌楼镇杨家甸村	辽宁北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中冶焦耐（大连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本项目位于海城市牌楼镇杨家甸村，总投资 45 万元，属开采矿山配套的矿石筛分项目，在一采区二车间和二采区一、五车间共建设五套筛分系统，年筛分滑石矿 30000 吨，同时将二采区出界车间厂房拆除。	1. 生产工序均应设置于封闭车间内，物料放置于封闭库房内。在上料、筛分和下料等产尘工序设集气罩，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，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—1996）表 2 排放限值要求后经高度符合要求的排气筒排放。加强无组织废气污染控制，确保厂界废气浓度达标。 2. 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分区防渗措施，保护地下水。 3. 优选低噪声设备，对产噪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、消声、隔声措施，确保厂界噪声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1 类标准要求。 4. 做好固体废物处理处置，确保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收集及处理分别对应满足《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9-2020）和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》（GB18597-2023）相关要求。